

张佳玮 • 著

Eai Jian Pa Li Si 再见帕里斯



帕里斯是传说中有着“最深的胸之肉”的风流男子，可以得到世上最美的女

人，因为他的出现，梁司法帝会丢掉陪伊丽西娅欢笑的命运，“便像你”

您的伊松山神像作伴，随后，为了他希腊女神自己的婚姻而作媒。《小

丑闻》中的米洛斯岛奴隶被希腊法庭，在那里被判了死刑。他与您坦诚的

梦，即由着风儿把他带到了希腊世界的一片草原。

Cai Jian La Li Qisi

再见帕里斯

张佳玮 • 著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再见帕里斯 / 张佳玮著. 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2006.1

ISBN 7 - 5063 - 3502 - 6

I. 再… II. 张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155814 号

再见帕里斯

作者: 张佳玮

责任编辑: 李明宇

装帧设计: 阮剑锋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026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389299 (邮购部)

E - mail: wrtspub@public.bta.net.cn

<http://www.zuojia.net.cn>

印刷: 北京明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本: 880 × 1230 1/32

字数: 158 千

印张: 8.75 插页: 3

印数: 001 - 10000

版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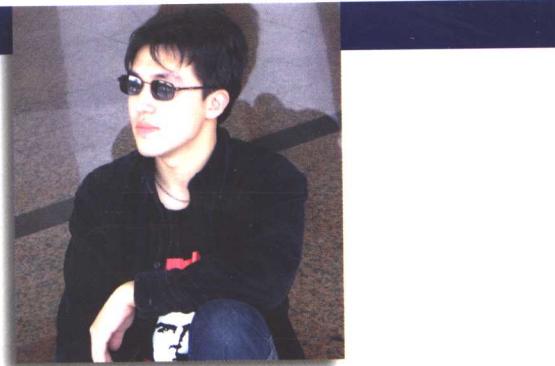
ISBN 7 - 5063 - 3502 - 6

定价: 18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张佳玮

1983年夏生于无锡，现居上海，“80后实力派五虎将”之一。著有长篇小说《倾城》、《加州女郎》、《朝丝暮雪》。

《再见帕里斯》是张佳玮的第四部长篇小说，作者彻底打破“80后”的青春枷锁，直视史上最著名的《荷马史诗》。在其新塑的“伊利亚特”王国里，帕里斯与海伦再度相遇，私奔故事新化演绎，而爱的神话将被再一次人间复活。

再见帕里斯

再见帕里斯

初吻
失踪的丁香

相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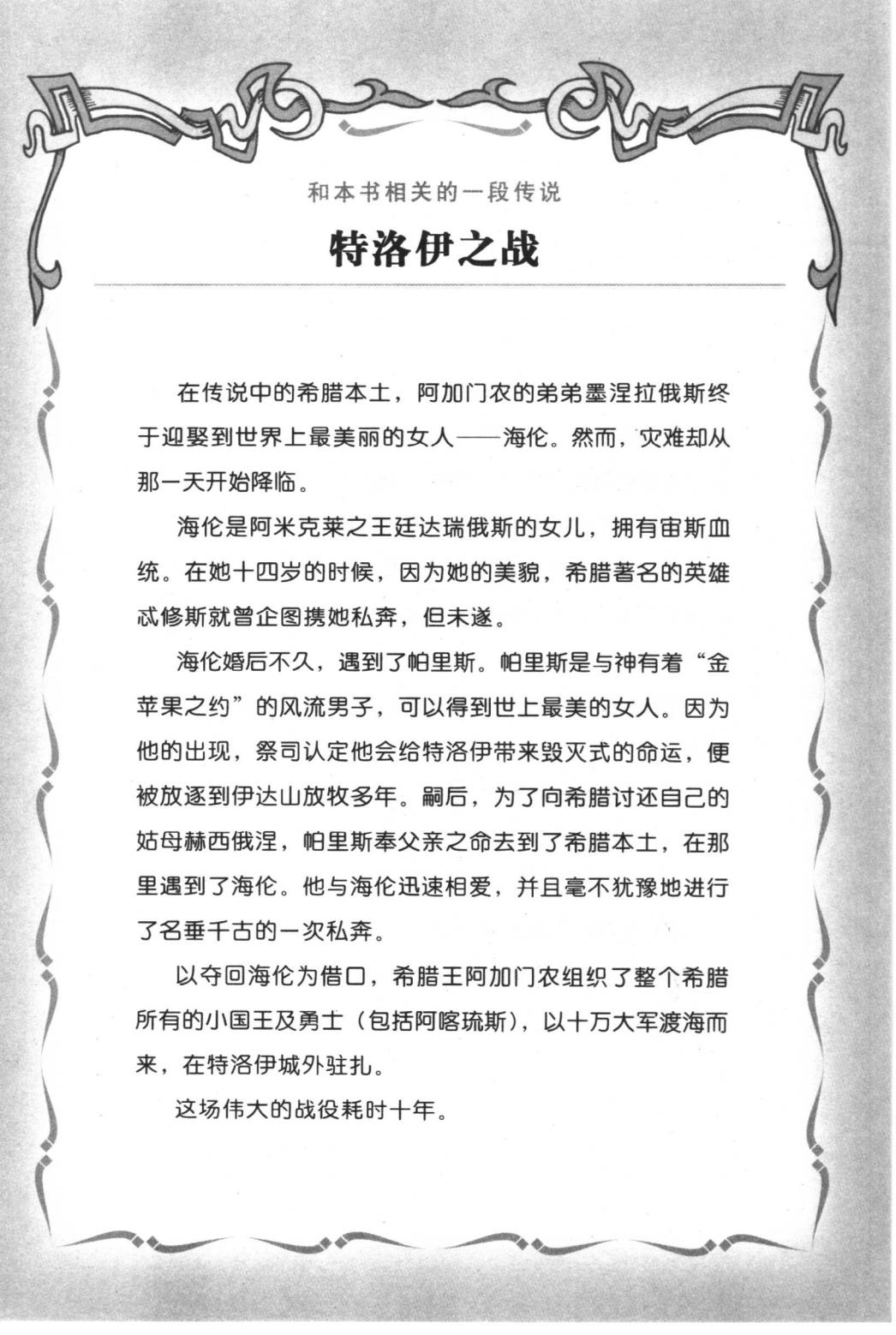
失恋
忒修斯

被围困的特洛伊城

再见帕里斯
南方高速公路

既是开始，也是结束





和本书相关的一段传说

特洛伊之战

在传说中的希腊本土，阿加门农的弟弟墨涅拉俄斯终于迎娶到世界上最美丽的女人——海伦。然而，灾难却从那一天开始降临。

海伦是阿米克莱之王廷达瑞俄斯的女儿，拥有宙斯血统。在她十四岁的时候，因为她的美貌，希腊著名的英雄忒修斯就曾企图携她私奔，但未遂。

海伦婚后不久，遇到了帕里斯。帕里斯是与神有着“金苹果之约”的风流男子，可以得到世上最美的女人。因为他的出现，祭司认定他会给特洛伊带来毁灭式的命运，便被放逐到伊达山放牧多年。嗣后，为了向希腊讨还自己的姑母赫西俄涅，帕里斯奉父亲之命去到了希腊本土，在那里遇到了海伦。他与海伦迅速相爱，并且毫不犹豫地进行了名垂千古的一次私奔。

以收回海伦为借口，希腊王阿加门农组织了整个希腊所有的小国王及勇士（包括阿喀琉斯），以十万大军渡海而来，在特洛伊城外驻扎。

这场伟大的战役耗时十年。

在第十年时，阿喀琉斯有生以来首次动情，爱上了俘虏来的布里塞伊斯。而同样要求占有布里塞伊斯的阿加门农，与阿喀琉斯发生了巨大的冲突。希腊联军一度崩溃。

战争的最后，阿喀琉斯杀死了特洛伊城的支柱人物赫克托耳，而自己被帕里斯射死。帕里斯死于菲洛克忒忒斯的弓箭之下。特洛伊城被奥德修斯的木马计攻破。

特洛伊城毁灭。

美丽无双的海伦终于回归阿米克莱，过着风平浪静的生活。

由于这场私奔而爆发的战争至此结束。

——这就是历史上最为悲壮的特洛伊之战。

有关特洛伊之战的文学记载，最著名的莫过于被称为《荷马史诗》的《伊利亚特》及《奥德赛》。

目 录

第一章. 初吻 1

2005/2.19

第二章. 失踪的丁香 21

2005/2.6

第三章. 相遇 47

2005/1.26

第四章. 失恋 91

2004/9.26

第五章. 贰修斯 113

2005/2.14

第六章. 被围困的特洛伊城 147

2005/3.5

第七章. 再见帕里斯 177

2005/1.28

第八章. 南方高速公路 205

2005/3.6

第九章. 既是开始，也是结束 23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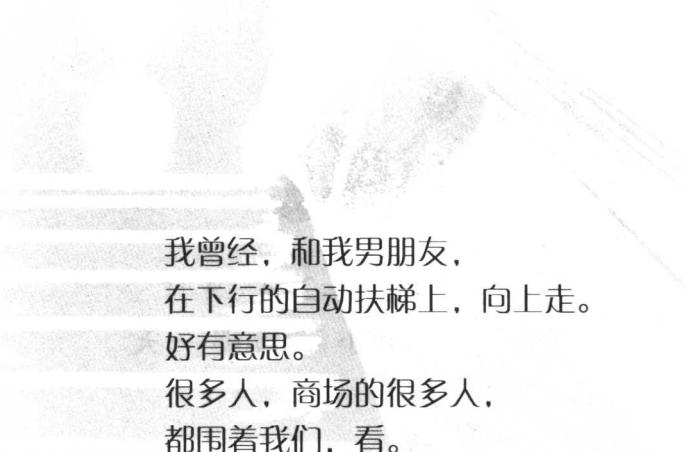
2005/2.6

后记 2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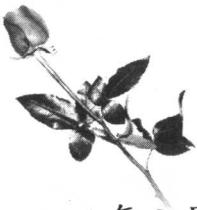
2005/10.6

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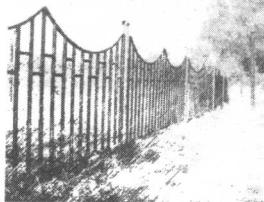
初吻



我曾经，和我男朋友，
在下行的自动扶梯上，向上走。
好有意思。
很多人，商场的很多人，
都围着我们，看。



时间：2005年2月19日
“陈”爱上了小悦的那一天



第1章 初吻

A

第一声巨响落在他的耳膜里的时候，阳光正爬过檐角扑向他的眼睛。

呻吟被咽喉的肌肉压迫着，艰难穿越牙齿的阻隔。他的眼睑经历了阳光的抚摸，以及关怀备至的，手掌的摩挲。随即，他的瞳仁接触到了光明，望到了天花板上拜占庭风格的花纹。

他用肘部支起了身子，像一个昏聩的土耳其皇帝一样支着腮依在躺椅上。

房屋的主人，此时依然如一只偎灶猫一般匍匐在床铺上的胖男子，正痛苦地用双手按住耳朵。作为赋予这个行为悲剧性意义的象征，第二声巨响，接踵而来。

他拥有了清醒的意识了。

他的脚在觅拖鞋。

随即，胖男子的耳中响起了拖鞋与地面的摩擦声，像机关文书用纸张摩擦丛林的树干。

在阳光下，他升展的手臂像一个虔诚的教徒在回光返照。

他又起腰站上了阳台。初春上午的微寒使他打了一个冷战。

胖男子的右手伸向床头茶几上半开的烟盒，于是他听到了“噼啪”的打火机开关声。

他用右手抚摸了一下自己鼻子的尖端。

他注意到了身侧的窗台上有一片碎玻璃和一颗圆润的石子。





再见帕里斯

那颗石子的大小恰好适合一个十二岁少年纤细的手掌尺度，应当是出自于弹弓。古老的投射器械，柔韧的木材和劣质的橡皮筋的搭配，连一座鸟巢都无法建立，却足以进行破坏。他拿起了一片三角形的碎玻璃，拈在拇指与食指之间。他的右手抬了起来，让玻璃参差到他的瞳仁与天空之间。在因不规则破碎而愈显锋利的玻璃边角的映射之下，蓝色的天空仿佛也有了些许的倾斜。

在他观望天空的过程之中，那夯实的巨响依然在他耳边响着。

“是什么声音呢？”他问。

“是起重机在和楼房做爱。”胖男子说。

B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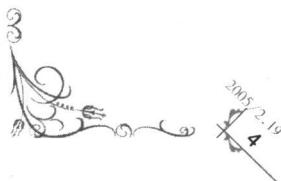
太阳升高了一点之后，胖男子和他一起坐在阳台上。两个人都穿着拖鞋，胖男子右手执着第二根香烟，左手把烟盒伸给他，食指拨出了一根烟。他摇了摇头。胖男子的左手悬停不动。他回过头来，笑了一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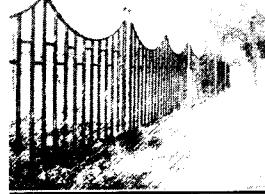
“我不会抽烟的。”他说，“谢谢您。”

“你会学会的。”胖男子说，“在上海，什么东西都学得很快。”

他又坐了一会儿，等胖男子把第二根烟抽完，开始抽早先拨出的那支烟时，他站起身来，“我想刷牙。”

“卫生间，那柄红色的牙刷是新的，你用吧。刷牙杯只那一个，





没法子了。热水龙头是左边那个。洗脸的话，用那条蓝色毛巾。”

C

他在水池里放满了水，把那条已旧的蓝色毛巾沉了进去。

水池上方有一个镜子。他看着自己——有胡鬚，眼睛的边缘有血丝，皮肤的毛孔显得格外粗大，嘴唇血色偏淡。

他看着蓝色的毛巾升起，隔绝了目光和镜子的对话。

湿漉漉的毛巾。不知道擦过多少人的脸或身体。他想。

脸是湿的。再擦一次。再擦一次。好多了。

毛巾下降。

他又看到了自己的脸。

镜中的脸孔，紧紧抿着嘴。坚毅的线条。

有那么一会儿，他忘记了这是自己。

他像在看另一个人的脸了。

他走向卧室时，胖男子斜倚在躺椅上，朝天花板吐着烟圈。

他站在从阳台上扑入的晨光中，发了一会儿呆。思绪犹如烟圈，形状氤氲飘忽，内容疏松柔缓。

从阳台门望出去，他看到了几乎与阳台平行高度的轻轨轨道。那乳白色的高架桥，那半透明的带有高科技意味的护墙，钟摆一





再见帕里斯

般的施工声中开始杂入一片绵密的风驰之声。

他看到轻轨列车毫无感情色彩地驰过，无数连绵的窗户反射着日光，耀人眼目，煊赫烂漫。

他的眼睛被刺痛了。

他觉得嗓子发干。

他咳嗽了两声。

“谢谢你了。”

“叫我阿宝好了。”胖男子说，“老涅总是叫我宝宝的。”

“呵呵，这名字乍听像孩子。”

“本来就是孩子。谁都是孩子。”阿宝揉着眼睛说。

“那，我想，我还是先走了。”他说，“还是谢谢您留我过夜。”

“哪里，你是老涅的朋友嘛。”胖男子说。

“他怎么样了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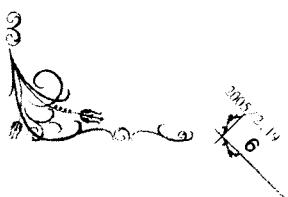
“他喝吐了，”阿宝无所谓地说，“老样子。来时一堵墙，去时一摊泥，他吐之前要我好好照顾你的。你是昨天刚来上海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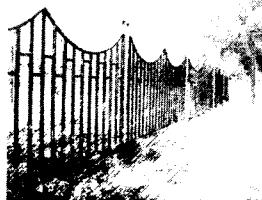
“是。刚下火车，就过来了。”

“你现在去哪里？”

“去老涅家里。没找到房子前，我暂时住他家。我打车去。”

“打车会贵死的。”阿宝眯着眼，用右手挠了挠耳朵，右手无名指上的金戒指熠然生光，“你坐轻轨去。从这里往南走，走十分钟。买四元钱的票，第七站下来。然后如此这般走……”





第 / 章

初吻

“轻轨？”

“就是那个。”阿宝抬起手来，仿佛纳粹军礼一样，指向窗外那悬空的轨道。

“好，谢谢了。”

“等一下，”阿宝说，“我现在走不了路。你帮我办一件事情吧？不麻烦吗？”

“什么呢？”

“你看我的写字台，那里，一个信封，里面是小说稿子。你出门到了轻轨站，朝路的左边看，一座大楼，那是钢材市场。你进去，找到三楼，昌盛钢材。你把这个信封交给那里一个王老师，《全中文》文学杂志的王老师。好了。”

“昌盛钢材，王老师。”

“对对。不麻烦吧？”

“没事。那下回见了。”

他把手按在了门把上。猝然而来的酒后头痛徐缓了他的动作节奏，他确认着自己的一切：背包在背上，信封在腋下，钱包在胸口的袋子里，手机在腰里。他听到阿宝的声音传过客厅，与施工的轰鸣声响彻一体，“对了，昨天晚上，跟你那女孩儿，怎么样？”

“女孩儿？什么女孩儿？”他问。

他的回答犹如一块石头落入了大海，激起了一片大笑的浪潮。





再见帕里斯

D

现在，他正沿着轻轨轨道在地面的投影步行。

他已经观察过他腋下未封口的肥大信封——批量生产的普通信封。既然没有封口，理论上他是可以抽出一阅的。只是他并未如此做。

他像一只刚钻出树洞的春熊似的谨小慎微。

拔地而起的轻轨轨道始终悬峙在他的头顶。对于这充满压迫性的巨大设施，他并未刻意去打量或回避。他心安理得地让自己的步伐准确地落在阴影的此侧与彼侧，距离由此消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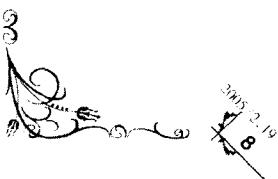
他听见时而路过的风吹过道旁的树，沙沙的声音此起彼伏，犹如潮汐来临。

后来他回忆起这天早上的步行，总会想起那条轻轨轨道的阴影。这悬于高空的奇特建筑，漫长绵延，了无绝期。这奇特的壮丽挥霍了他想象的空间，使他感受到了作为这条轨道及其庞杂交通体系的拥有者的，这座城市的，宏伟不朽。

他走在轻轨轨道与路侧屋宇夹峙的狭长阳光带中。一夜之间的暴暖使得这春日的阳光带有了令人脉搏加速的温度，他感到了一种浅浅的干渴。咽喉宛如最后一棵树被伐去的土地一般，在风里发出轻轻的沙沙声。

女孩，他想，昨晚上那个女孩儿。

酒后的习惯性头痛，丝一般从他多褶皱的大脑皮层深处游走



而来。

由于睡眠不足，他的身体慵懒而敏感，痛楚与不适因此较之平时格外强烈。

女孩儿。

胖男子的大笑声。

他开始推想昨晚的一切。

打嗝。

经牙膏润涤之后已然清爽的口腔，此时又一次被酒与胃酸的混合腐朽味道占领。

是的，昨晚喝酒了，陪着老涅和他那些朋友们。

在晦暗的灯光下，蒙昧不清的脸。

南方口音的劝酒声。

喝。

一次又一次地喝。

事件的构成是线性的，可以叙述出来，然而，却无从回忆起具体的意象。

第一个浮上脑海的画面是长沙发。

那是 KTV 的包房。

喝醉了的人们在唱歌。

啤酒罐——未开封的，已喝干的，喝了一半的，被当作烟灰